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的场外销售机构并参与电子交易平台基金前端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兰德”）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14年10月17日起增加新兰德作为旗下部分基金的场外销售机构并参与其电子交易平台的基金前端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简称	基金代码
1	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精选	前端519688
2	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货币	A级519588；B级519589
3	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稳健	前端519690
4	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成长	前端519692
5	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蓝筹	前端519694
6	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增利	A类519680；C类519682
7	交银施罗德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行业	519697
8	交银施罗德先锋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先锋	前端519698
9	交银施罗德上证180公司治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交银治理	前端519686
10	交银施罗德主题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主题	前端519700
11	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趋势	前端519702
12	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制造	前端519704
13	交银施罗德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双利	A类519683；C类519685
14	交银施罗德深证3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交银价值	前端519706
15	交银施罗德荣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荣安保本	519710
16	交银施罗德阿尔法核心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核心	前端519712
17	交银施罗德沪深300行业分层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等权	前端519714
18	交银施罗德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纯债	A类519718；C类519720
19	交银施罗德双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双轮动	A类519723；C类519725
20	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荣祥保本	519726
21	交银施罗德成长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成长30	前端519727
22	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月月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月月丰	A类519730；C类519731
23	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双息平衡	519732
24	交银施罗德荣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荣泰保本	519729
25	交银施罗德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强化回报	A类519733；C类519735
26	交银施罗德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新成长	前端：519736
27	交银施罗德周期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周期回报	前端：519738

二、业务范围

1、自2014年10月17日起，投资者可在新兰德办理开户及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2、投资者通过新兰德电子交易平台办理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行业、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趋势、交银制造、交银价值、交银荣安保本、交银核心、交银等权、交银荣祥保本、交银成长30、交银双息平衡、交银荣泰保本、交银新成长、交银周期回报的前端收费模式下的场外申购业务，享受前端申购费率4折优惠；办理交银增利、交银双利、交银纯债、交银双轮动、交银月月丰、交银强化回报的A类收费模式下的场外申购业务，亦享受申购费率4折优惠。以上费率若享有折扣后的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若享有折扣前的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者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原费率指本公司发布的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上注明的费率。

3、上述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新兰德所有，有关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及活动结束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人留意新兰德的有关公告。

4、上述各基金申购、赎回等费率及办理各项销售业务的相关规则请详见该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在遵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前提下，销售机构办理各项基金销售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销售机构及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增加新兰德为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产品基金场外销售机构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有关上述基金及相关业务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认真查阅相关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和相关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查询。

2、本公司所管理的其他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上述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由新兰德或本公司另行发布公告。

3、上述优惠活动仅针对上述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下的申购费率，不包括基金的转换费率和后端收费模式下的申购费率，具体各基金的日常申购费率请参见该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4、本公告未涉及的内容仍按相关公告内容执行。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9层

法定代表人：陈操

电话：（010）58325395

传真：（010）58325282

联系人：刘宝文

客户服务电话：400-850-7771

网址：https://t.jrj.com/

2、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交通银行大楼二层（裙）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二期21-22楼

法定代表人：钱文挥

电话：（021）61055027

传真：（021）61055054

联系人：许野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

网址：www.fund001.com www.bocomschroder.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七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荣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五次分红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0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荣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荣安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71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6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交银施罗德荣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荣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4年10月1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5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23,014,674.70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2,301,467.47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5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对2014年度基金利润实施的第2次分红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0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10%。截止2014年10月10日，本基金可供分配利润为23,014,674.70元。“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 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10%。因此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本次需分配的最低金额为2,301,467.47元。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4年10月21日
除息日	2014年10月2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4年10月2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在保本周期内仅采取现金分红一种收益分配方式，不进行红利再投资。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注：1、本次分红为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第五次分红。

2、本分红方案经本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红利款将于2014年10月23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将于2014年10月21日完成权益登记。

2、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公司的直销中心以及本公司的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其他销售机构的地址及联系方式等有关信息，请详见本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五、相关服务机构”章节及相关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进行咨询。

3、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4、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及本基金净值波动的客观因素，在不违反本基金基金合同的前提下，于权益登记日调整最终的分红方案并届时公告。

5、投资人欲了解有关分红的详细情况，可到各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网址：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

风险提示：基金的分红行为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但不会影响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荣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二次分红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0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荣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荣泰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72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2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交银施罗德荣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荣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4年10月1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56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7,112,792.23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711,279.23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5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对2014年度基金利润实施的第2次分红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0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10%。截止2014年10月10日，本基金可供分配利润为7,112,792.23元。“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 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10%。因此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本次需分配的最低金额为711,279.23元。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4年10月21日
除息日	2014年10月2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4年10月2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在保本周期内仅采取现金分红一种收益分配方式，不进行红利再投资。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注：1、本次分红为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第二次分红。

2、本分红方案经本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红利款将于2014年10月23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将于2014年10月21日完成权益登记。

2、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公司的直销中心以及本公司的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其他销售机构的地址及联系方式等有关信息，请详见本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五、相关服务机构”章节及相关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进行咨询。

3、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4、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及本基金净值波动的客观因素，在不违反本基金基金合同的前提下，于权益登记日调整最终的分红方案并届时公告。

5、投资人欲了解有关分红的详细情况，可到各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网址：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

风险提示：基金的分红行为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但不会影响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三次分红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0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荣祥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72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4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4年10月1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62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0,014,501.0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6,008,700.65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5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对2014年度基金利润实施的第2次分红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保本周期内，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60%，在符合上述约定收益分配次数和比例的前提下，当本基金自最近一次分红除息日以来（若尚未分红，则自基金合同生效日以来）的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达到或超过5%，或者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达到或超过0.03元时，本基金管理人应在接下来的15个工作日内进行收益分配。截止2014年10月10日，本基金可供分配利润为10,014,501.07元，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为0.0310元。“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 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60%。因此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本次需分配的最低金额为6,008,700.65元。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4年10月21日
除息日	2014年10月2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4年10月2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在保本周期内仅采取现金分红一种收益分配方式，不进行红利再投资。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注：1、本次分红为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第三次分红。

2、本分红方案经本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红利款将于2014年10月23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将于2014年10月21日完成权益登记。

2、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公司的直销中心以及本公司的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其他销售机构的地址及联系方式等有关信息，请详见本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五、相关服务机构”章节及相关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进行咨询。

3、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4、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及本基金净值波动的客观因素，在不违反本基金基金合同的前提下，于权益登记日调整最终的分红方案并届时公告。

5、投资人欲了解有关分红的详细情况，可到各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网址：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

风险提示：基金的分红行为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但不会影响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证券简称：中粮生化 证券代码：000930 编号：2014-046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0月15日下午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召开了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2014年10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了《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45）。因工作人员疏忽，将议案一《关于为境外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中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投票比例数据统计错误，公司董事会就上述工作失误表示诚挚歉意。现对《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45）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境外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1、总体表决情况：赞成200,707,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5%；反对3,566,77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赞成707,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5%；反对3,566,77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表决结果：本议案以普通决议方式获得通过。

更正后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召开时间：2014年10月15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0月15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0月14日下午15:00至2014年10月1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综合楼5号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李北先生

（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七）会议出席情况

1、会议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与投票的股东（代理人）共44人，代表股份204,274,1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18%。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200,001,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74%。

3、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共42人，代表股份4,273,1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4%。

4、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的股东（代理人）共43人，代表股份4,274,1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4%。

5、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境外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1、总体表决情况：赞成200,707,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5%；反对3,566,77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赞成707,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5%；反对3,566,77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表决结果：本议案以普通决议方式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总体表决情况：赞成200,923,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6%；反对2,838,97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弃权511,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

2、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赞成923,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60%；反对2,838,97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42%；弃权511,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8%。

3、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方式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会议由安徽淮河律师事务所尹现波律师、高乃胜律师到会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5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10月16日，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在公司总部大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10月12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方式送达给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董事李雪峰先生因参加财务总监培训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伟杰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向Sun Estates LLC注资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整合公司在美国的商业资源，建立美国的资本运作平台，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决定向全资子公司Sun Estates LLC注资1,500万美元。

议案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总经理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日常生产经营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日常生产经营决策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内部审计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机构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机构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6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Sun Estates LLC注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整合公司在美国的商业资源，建立美国的资本运作平台，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瑞股份或公司"）决定向全资子公司Sun Estates LLC（以下简称"Sun Estates"）注资1,500万美元。Sun Estates已在美国休斯顿注册，但尚未有实际资金注入。

2、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2014年10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3、本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Sun Estates LLC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投资总额：1,500万美元

4、注册地址：美国德克萨斯州休斯顿市米勒路2号7501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投资目的为整合公司在美国的商业资源，建立美国的资本运作平台。该投资对公司201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16日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天天基金网上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答谢投资者长期以来的支持与信任，经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协商一致，决定自2014年10月20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天天基金开展的网上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活动时间

本次优惠活动自2014年10月20日起，活动截止时间以届时公告为准。

二、适用基金

(1)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50001）

(2)信诚精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50002）

(3)信诚盛世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50003）

(4)信诚三得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550004）

(5)信诚经典优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550006）

(6)信诚优胜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50008）

(7)信诚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50009）

(8)信诚深度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5508）

(9)信诚新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5512）

(10)信诚周期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5516）

(11)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5511）

(12)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5515）

(13)信诚金砖四国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5510）

(14)信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5513）

(15)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5509）

(16)信诚添金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岁岁添金份额（基金代码：550016）

(17)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代码：000093）

(18)信诚优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550018）

(19)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05）

(20)信诚年年有余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0360）

三、优惠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如在天天基金网（www.1234567.com.cn）通过活期宝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业务（含定期定额申购），其前端申购费率实行2折优惠，但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3%；优惠折扣后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3%的，按0.3%执行；若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3%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其规定的申购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如投资者在天天基金网通过银行卡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业务（含定期定额申购）的，其前端申购费率实行4折优惠，但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优惠折扣后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按0.6%执行；若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其规定的申购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四、其他事项

1、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上述基金正常申购期的前端模式的申购（包含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

2、本次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天天基金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天天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包括但不限于活动规则、活动时间)如有变化，以天天基金（www.1234567.com.cn）的最新公布内容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2）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66-0066

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

六、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000158 证券简称：常山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7

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常山股份，证券代码：000158）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均换手率与前五个交易日内的日均换手率的比值达到30倍，且连续三个交易日内的累计换手率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经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进行核实，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经营情况变化：公司于2014年10月14日披露了《2014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公告》，预计公司2014年1—9月份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6500万元至6000万元，其中7—9月份亏损1500万元至1000万元。

（四）2014年9月30日，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经查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除前述事项（即第二项第（四）条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正式方案尚需获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核准和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仔细阅读《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重大事项提示第十三项披露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风险说明，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17日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投资立讯精密（002475）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我司旗下兴全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了立讯精密（002475）（以下简称“该股票”）非公开定向增发，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141号）的要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该股票本次非公开定向增发股份的发行价格为31.02元/股，锁定期限12个月，已于2014年10月15日发布《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公布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果。截至2014年10月15日收盘，上述基金持有该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部分的具体情况为：

基金简称	认购股份（万股）	成本		账面价值	
		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兴全社会责任股票	674.2172	209,142,175.44	4.32	209,209,597.16	4.33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http://www.xyfunds.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0099，021-38824536）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8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省安排2014年重大技术装备相关资金的通知》（成财建【2014】93号）（以下简称"通知"），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报的"桥梁大位移伸缩装置创新研制"项目将获得150万元专项资金。

2014年10月14日，公司已收到新津县经济和发展局拨付的专项资金105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将上述收到的专项资金105万元列入公司2014年度营业外收入，计入2014年度损益，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在实际收到上述专项资金余款时进行公告，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赤天化 编号：2014-74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股票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6月11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贵州赤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赤天化集团"）的书面通知，公司实际控制人贵州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贵州省国资委"）正在筹划赤天化集团国有股权转让相关事宜。因涉及赤天化集团国有股权整体转让，将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股票自2014年6月13日继续停牌。

2014年10月16日，公司收到赤天化集团《关于公司筹划有关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告知函》，赤天化集团股权已于2014年9月18日在贵州阳光产权交易所（http://www.prechina.net）正式挂牌，具体内容详见贵州阳光产权交易所网站及2014年9月18日发行的《中国证券报》。目前，赤天化集团股权转让的挂牌程序正在进行中，挂牌截止日期为2014年10月20日。

因赤天化集团股权转让的挂牌程序正在进行中，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0月17日起继续停牌，同时，公司将严格按证监会和交易所的规定，每5个交易日对该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予以公告。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07 证券名称：沃华医药 公告编号：2014-022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0月14日收到公司200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通知》，原保荐代表人之一毛红英女士因个人原因无法正常履行项目保荐职责，不再担任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顺利进行，国都证券现指派贺婷婷女士接替毛红英女士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

本次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花宇先生和贺婷婷女士。

特此公告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六日

附件：贺婷婷女士简历

贺婷婷，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执行董事，经济学硕士，保荐代表人。2006年加入国都证券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福建雪人股份有限责任公司首发项目协办人，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项目保荐代表人。并作为项目组成员参与了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IPO项目、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等项目。